



Q/KDF

佛山市南海康得福医疗用品有限公司

Q/KDF 6-2020

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
公开
2020年07月02日 17点50分

工作服技术要求

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
公开
2020年07月02日 17点50分

2020-07-02 发布

2020-07-02 实施

佛山市南海康得福医疗用品有限公司 发布

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GB/T 1.1-2009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佛山市南海康得福医疗用品有限公司提出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佛山市南海康得福医疗用品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邓伟雄、黄观凤、冯婉玲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日期：2020-06-15

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
公开
2020年07月02日 17点50分



工作服技术要求

1.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工作服（以下简称“工作服”）的术语和定义、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测规则及标志、包装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工作服。

2.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（包括所有的修改单）适用于本文件。

ISO 9073-1-1989 纺织品——非织造布试验方法 第1部分：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

GB/T3923.1-2013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1部分：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

3.术语和定义

无。

4.要求

4.1 外观

4.1.1 工作服包装标识应准确、清晰、牢固；工作服外形应端正，表面应洁净，无异味，不应有污渍、黄斑、破损等缺陷。

4.1.2 工作服应无跳线和浮线，针距每2cm长度应不少于4针。

4.1.3 工作服的连接处粘合应牢固。

4.1.4 工作服的缝纫线路应均匀、平直、牢固，无明显皱折，卷边拼缝平服、齐直、宽窄一致。

4.2 结构与尺寸

4.2.1 结构

通常采用非织造布为主要原料，经裁剪、缝纫制成。其结构图见图1至图2。

4.2.2 型号规格

(1) 连帽型工作服（KDF-27）：S、M、L、LL、3L

连帽型工作服（KDF-29）：M、L、2L、3L、4L、5L



(2) 分体型工作服 (KDF-28): S、M、L、LL、3L

(3) 普通型工作服 (KDF-30、KDF-31、KDF-32): M、UL、L、XL、XXL

区别详见表 1:

表 1

型号	规格尺寸	结构图	材质
连帽型工作服	KDF-27-A	见图 1	无纺布+复合布
	KDF-27-B		无纺布
	KDF-29-A		复合布
	KDF-29-B		无纺布
分体型工作服	KDF-28-A	见图 2	无纺布+复合布
	KDF-28-B		无纺布
普通型工作服	KDF-30-A	见图 3、4、5	无纺布
	KDF-31-A		
	KDF-32-A		
	KDF-30-B		复合布
	KDF-31-B		
	KDF-32-B		

图 1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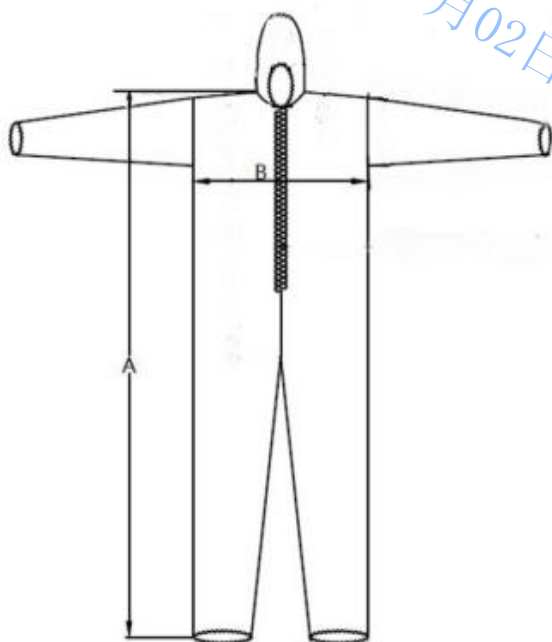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1

型号: 连帽型工作服
 KDF-27-A、KDF-27-B
 KDF-29-A、KDF-29-B
 A 表示长度, B 表示胸围



表 2：连帽型工作服（KDF-27-A、KDF-27-B）的规格及基本尺寸

单位：cm

规格	长度	胸围
S	145±3	52±3
M	156±3	56±3
L	160±3	60±3
LL	167±3	65±3
3L	180±3	70±3

图 2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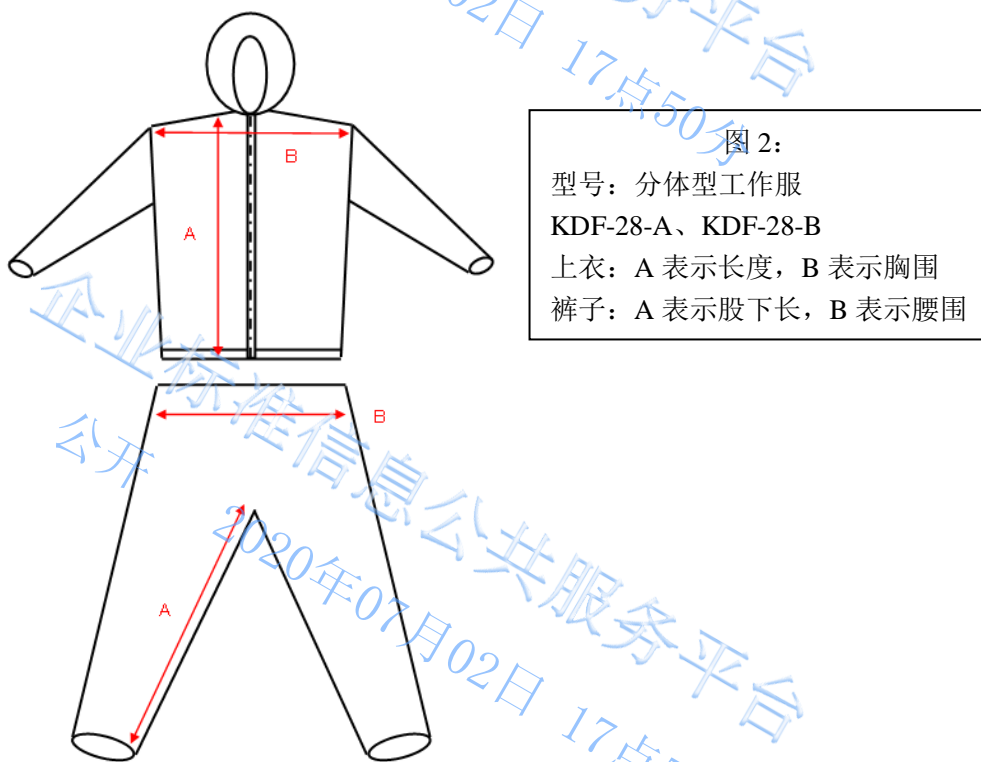


表 3：分体型工作服上衣的规格及基本尺寸

单位：cm

规格	长度	胸围
S	66±3	52±3
M	66±3	55±3
L	68±3	58±3
LL	71±3	62±3
3L	75±3	69±3



表 4：分体型工作服裤子的规格及基本尺寸

单位：cm

规格	股下长	腰围
S	72 ± 3	54 ± 3
M	72 ± 3	54 ± 3
L	76 ± 3	58 ± 3
LL	77 ± 3	60 ± 3
3L	83 ± 3	67 ± 3

表 5：连帽型工作服（KDF-29-A、KDF-29-B）的规格及基本尺寸

单位：cm

规格	长度	胸围
M	158 ± 3	62.5 ± 3
L	164 ± 3	65 ± 3
2L	170 ± 3	67.5 ± 3
3L	177 ± 3	70 ± 3
4L	181.5 ± 3	72.5 ± 3
5L	187 ± 3	75 ± 3

图 3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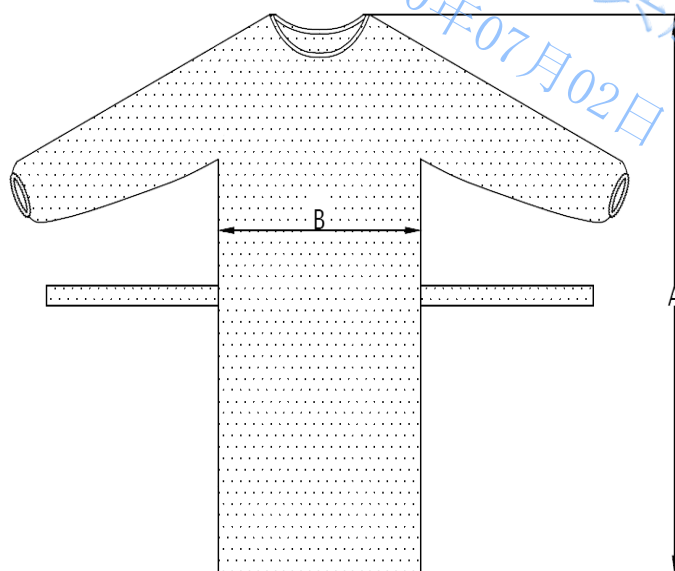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3：
型号：普通型工作服
KDF-30-A、KDF-30-B
A 表示长度，B 表示胸围



图 4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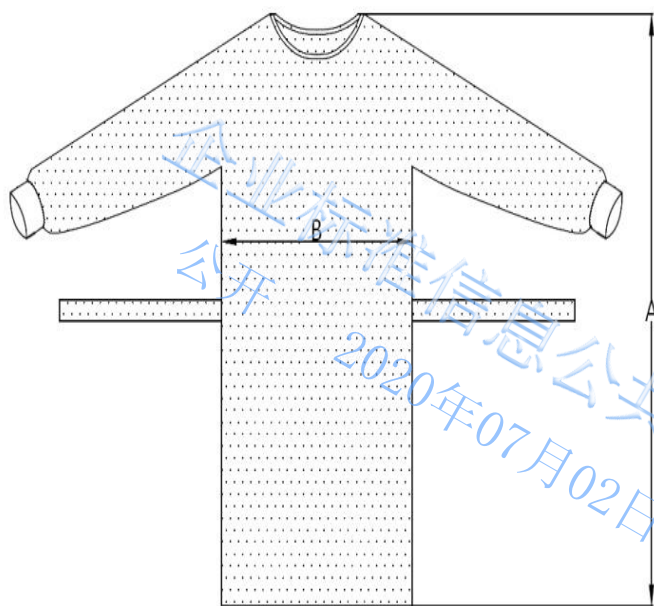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4:
型号: 普通型工作服
KDF-31-A、KDF-31-B
A 表示长度, B 表示胸围

图 5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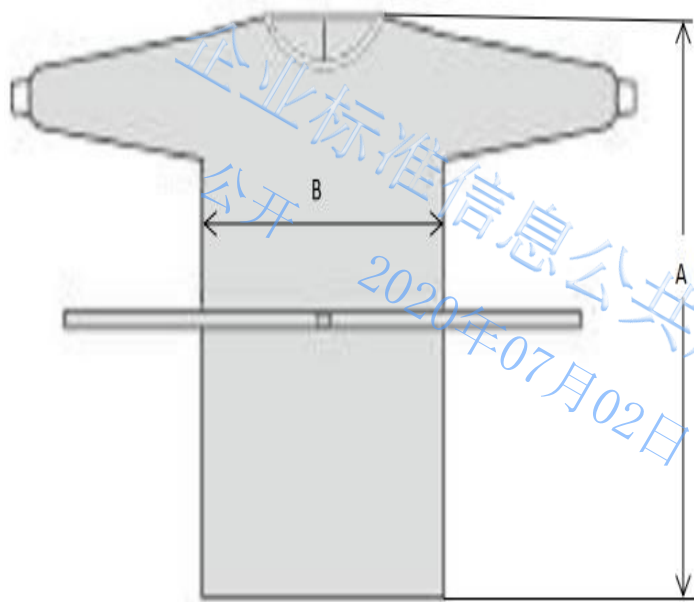


图 5:
型号: 普通型工作服
KDF-32-A、KDF-32-B
A 表示长度, B 表示胸围

表 6: 普通型工作服的规格及基本尺寸

(KDF-30-A、KDF-30-B、KDF-31-A、KDF-31-B、KDF-32-A、KDF-32-B)

单位: cm

规格	长度	胸围
M	114±3	68.5±3



UL	118±3	68±3
L	119±3	70±3
XL	122±3	74±3
XXL	135±3	76±3

4.2.3 工作服的基本尺寸见表 2、表 3、表 4、表 5。

4.3 单位面积质量

非织造布单位面积质量应不少于 20g/m²。

4.4 断裂强度

非织造布纵向断裂强力应不少于 35N，横向断裂强力应不少于 20N。

4.5 抗拉强度

工作服的缝制接口应能承受 4N 的拉力，不断裂或破损。

5. 试验方法

5.1 外观

以目力观察、手感、嗅觉及专用测量工具检查，结果应符合 4.1 规定。

5.2 尺寸

用相应量具进行测量，结果应符合 4.2 规定。

5.3 单位面积质量

按 ISO 9073-1-1989 纺织品——非织造布试验方法 第 1 部分：单位面积质量的测定进行，结果应符合 4.3 的要求。

5.4 断裂强度

按 GB/T3923.1-2013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 1 部分：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进行，结果应符合 4.4 的要求。

5.6 抗拉强度

按 GB/T3923.1-2013 纺织品 织物拉伸性能 第 1 部分：断裂强力和断裂伸长率的测定进行，结果应符合 4.5 的要求。

6 标志

6.1 最小包装标志

工作服的包装应有清晰的中文标志，每箱产品中应放置一张合格证。至少应包含下



列信息：

- a) 产品名称；
- b) 生产日期和/或批号；
- c) 制造商名称、地址及联系方式；
- d) 执行标准号；
- e) 使用说明；
- f) 贮存条件；
- g) “一次性使用”字样或符号；
- h) 规格尺寸；
- i) 产品用途。

6.2 使用说明书

使用说明至少应给出下列信息：

- a) 产品名称；
- b) 制造商名称、地址及联系方式；
- c) 产品用途和使用限制；
- d) 使用前需进行的检查；
- e) 使用方法；
- f) 贮存条件；
- g) 警告或注意事项；
- h) 所使用的符合和/或图示的含义；

7 包装、运输和贮存

7.1 包装

工作服的包装应该能够放置破损和使用前的污染。

7.2 运输

工作服的外包装应能保证在正常运输条件下不损坏。

7.3 贮存

包装后的工作服应按使用说明规定的条件贮存。